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
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指导意见》的规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发布了《鹏华关于进一步规范旗下基金估值业务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指数收益法”估值的原则。

2014年12月26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津滨发展”（股票代码000897）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1月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津滨发展”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价格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p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地产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15年1月5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基金代码：150192，基金简称“地产A”）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之A份额将于2015年1月6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5年1月7日10:30恢复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1月6日地产A折算完成后，2015年1月7日地产A折算完成后次日即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1月6日地产A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地产A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1月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4年约定收益后与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差异，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鹏华地产份额的基本份额净值达到1.5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5年1月5日，鹏华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1.50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鹏华地产份额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之地产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地产A份额数将不会发生变化，但地产A份额参考净值超过1,000元部分将被折算为鹏华地产份额，地产A份额参考净值将变为1,000元。

二、本基金之地产B份额表现为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地产B份额参考净值将变为1,000元。即原地产B份额的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地产A份额和鹏华地产份额。因此，持有人的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地产B份额将恢复到初始2倍杠杆水平，将折算后约1.5倍的杠杆水平有所提高。

三、地产A份额、地产B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鹏华地产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阀值1.500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鹏华地产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地产A份额与地产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地产份额的申购或赎回等有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或0755-82353668。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起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

**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鹏华地产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之鹏华地产A份额（场内简称：地产A；代码：150192）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鹏华地产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5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2.75%，因此鹏华地产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5.75%（2.75%+3% = 5.75%）。

风险提示：

鹏华地产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鹏华地产A份额持有人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证保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15年1月5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基金代码：150107，基金简称“证保A”）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之A份额将于2015年1月6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5年1月7日10:30恢复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1月6日地产A折算完成后，2015年1月7日地产A折算完成后次日即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1月6日地产A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地产A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1月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4年约定收益后与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差异，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证保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15年1月5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基金代码：150107，基金简称“证保A”）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之A份额将于2015年1月6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5年1月7日10:30恢复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1月6日证保A折算完成后，2015年1月7日证保A折算完成后次日即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1月6日证保A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证保A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1月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4年约定收益后与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差异，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鹏华证保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之鹏华证保A份额（场内简称：证保A；代码：150107）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鹏华证保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5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2.75%，因此鹏华证保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5.75%（2.75%+3% = 5.75%）。

风险提示：

鹏华证保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鹏华证保A份额持有人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鹏华证保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之鹏华证保A份额（场内简称：证保A；代码：150107）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鹏华证保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5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2.75%，因此鹏华证保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5.75%（2.75%+3% = 5.75%）。

风险提示：

鹏华证保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鹏华证保A份额持有人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证保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15年1月5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基金代码：150107，基金简称“证保A”）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之A份额将于2015年1月6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5年1月7日10:30恢复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1月6日证保A折算完成后，2015年1月7日证保A折算完成后次日即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1月6日证保A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证保A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1月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4年约定收益后与2015年1月7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差异，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鹏华证保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之鹏华证保A份额（场内简称：证保A；代码：150107）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鹏华证保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5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2.75%，因此鹏华证保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5.75%（2.75%+3% = 5.75%）。

风险提示：

鹏华证保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鹏华证保A份额持有人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1、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755-82353668 400-6788-999

2、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鹏华国防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之鹏华国防A份额（场内简称：国防A；代码：150205）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鹏华国防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2.75%，因此鹏华国防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5.75%（2.75%+3% = 5.75%）。

风险提示：

鹏华国防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鹏华国防A份额持有人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755-82353668 400-6788-999

2、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6日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之鹏华资源A份额2015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